

泉州市教育局文件

泉教思〔2019〕2号

泉州市教育局关于开展“我们的节日·春节·元宵” 2019年寒假主题教育实践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市直中小学：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引导学生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过一个安全、健康、快乐、有意义的寒假，现就开展全市中小学“我们的节日·春节·元宵”2019年寒假主题教育实践活动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弘扬传统美德，倡导时代新风

二、活动内容

1. “文明用语道祝福”活动。引导学生利用春节、元宵亲人团聚的机会，学习传统礼仪，给家人、亲戚朋友拜年，与长辈说

说知心话，谈谈自己一年来的收获，以及新年的新打算等，感谢长辈的养育之恩，弘扬中华礼仪之邦的传统美德。

2. “移风易俗 从我做起”活动。利用节假日宣传移风易俗，倡导时代新风；遵守“八不”行为规范，厉行勤俭节约，抵制攀比炫富、奢侈浪费和封建迷信等不良之风；听家人讲家风故事、晒家庭幸福、秀家庭梦想，弘扬新时代的优良家风。

3. “读好书诵经典”活动。向学生推荐适合阅读、观看的经典书籍和优秀影视作品，指导合理安排假期时间阅读、观看，引导学生诵读中华经典，学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学习英雄人物、先进人物事迹。

4. “我是劳动小能手”活动。引导学生自己的事自己做，家务事帮着做，公益事情参与做，主动承担力所能及的劳动，如：洗叠衣服、洗菜做饭、除尘扫地等，培养自理能力和正确的劳动价值观。

5. “志愿公益服务”活动。引导学生参加力所能及的公益活动。深入社区、福利院、敬老院等场所，开展爱心志愿服务，送去节日祝福；倡导文明绿色出行，参加环保公益实践活动，积极传播生态文明理念。

6. “我看社会新变化”研学活动。引导学生参加各种形式研学实践活动，走访乡村企业，参观文博馆院等，了解不同地区发展状况，记录节日期间社会生活的所见、所闻、所感，深入体会新中国成立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辉煌成就。

7. “拥军优属”活动。组织师生深入共建部队开展双拥和国防教育活动，通过走访慰问、文艺创演、迎新春茶话会等形式推进军地联谊，弘扬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光荣传统，学习部队的优良作风，增强国防观念。

三、工作要求

各地各校要认真组织开展“我们的节日·春节·元宵”寒假主题教育实践活动，结合文明城市、文明校园创建工作，进一步拓展、丰富活动内容，充分调动广大学生参与活动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在开展活动的过程中要做好安全教育、防止学生沉溺网络游戏教育，切实保障学生假期活动安全。

各地各校典型做法可以图文并茂的信息报道形式及时报送泉州德育网（www.qzdy.cn）。

泉州市教育局

2019年1月17日

抄送：省教育厅思政处。

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9年1月17日印发